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在京举行首届投资计划和对冲基金研讨会

北京(2007年3月26日讯) — 来自亚太地区的40余名证券监管者聚集北京，分享集体投资计划和对冲基金方面的知识。

许多金融市场正向这些投资体制转变，其数量、规模和复杂性正在增加。证券监管者们举行这次研讨会的目的正是研讨相关的监督管理。

亚洲开发银行（亚行）驻中国代表处副代表兼首席经济学家汤敏说：“通过此类培训对银行监督和证券监管人员进行培训十分重要，有利于加强本地区的金融监管。”

2007年3月26日至30日在北京举行的集体投资计划/对冲基金地区研讨会是亚太经济合作组织（亚太经合组织）金融监管者培训计划的一部分。来自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基斯坦、新加坡、泰国和中国的金融监管者参加了此次研讨会。

研讨会期间，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和Cantor Fitzgerald International / BGC Partners, L.P公司的专家将对与会者进行了培训。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监管部主任孙杰博士说：“我代表中国证监会对举办这这次重要的培训项目表示欢迎。多年以来，美国和澳大利亚一直在开发集体投资计划监管框架。这次培训项目为监管者提供了一个讨论和学习美国和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经验的平台。”

1998年5月，亚太经合组织财政部长会议批准制定亚太经合组织金融监管者培训计划。这项计划旨加强对亚洲各国国家和地区金融监管者的培训。

亚行一直担任该计划的秘书处，并支持此计划的培训活动。这项计划已成功实现了其目标，即加强国家培训项目的内容和管理；为初级和中级管理人员和监管人员开发地区项目。自2001年以来，这项计划已在36个地区和13个国家为来自亚太经合组织经济体的1680名人员提供了培训。